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收购广西田东锦亿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声明**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通过股权转让和增资形式拟以人民币 26,619.96 万元获得广西田东锦亿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51%的股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作为上市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认真审阅了本次交易的相关文件,在了解相关信息的基础上,对公司本次交易发表事前认可声明如下:

公司本次收购标的公司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改善上市公司的资产质量,提高上市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不会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

我们对公司本次交易的相关内容表示认可,同意将与本次交易相关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签字: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五日